

案件名称	北京博海嘉知识产权代理事务所（普通合伙）损害专利事务委托人利益、疏于管理造成严重后果案
行政相对人名称	北京博海嘉知识产权代理事务所（普通合伙）
行政相对人类别	法人及非法人组织
行政相对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91110101MA028K2R0N
行政处罚决定书文号	京知管罚字〔2026〕第7号
违法行为类型	损害专利事务委托人利益；疏于管理，造成严重后果
违法事实	泄露委托人的发明创造内容；因故意或者重大过失给委托人、第三人利益造成损失；存在弄虚作假行为，严重扰乱行业秩序
处罚依据	《专利代理条例》第二十五条第一款第（四）项和第（五）项
处罚类别	警告；罚款
处罚内容	警告；罚款人民币9000元
处罚决定日期	2026年3月30日
处罚机关	北京市知识产权局
处罚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11110000000021231Y